

证券代码：834743

证券简称：迈新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10:00—11: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743	迈新科技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浙江企诺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的结果及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对 2023 年度公司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和 2024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关于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对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4 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提交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及 2023 年度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以全面战略规划及 2024 年度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公司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持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经营生产的良好运作，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股本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2023 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编号：天健审【2024】2168号）。

（九）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并确保公司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必要变更登记手续。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二）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陆钟珊 联系电话：0574-86693302 传真：0574-87254158 联系地址：宁波市大学科技园（中官西路777号）创e慧谷12号。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